|  |
| --- |
|  |
| 陕西省地震局文件 |
|  |
| 陕震发〔2019〕29号 |
|  |
| 陕西省地震局关于2019年度全省县级  防震减灾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 |
|  |

各设区市防震减灾主管机构：

依据《关于印发<陕西省县（区）级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考核办法>的通知》(陕震发〔2016〕55号)和《关于报送2019年度市县防震减灾工作年度考核材料的通知》（陕震函〔2019〕156号）的文件精神，结合各市防震减灾主管机构推荐，省地震局开展了2019年度全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考核。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一、全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先进单位（16个）

渭滨区、雁塔区、未央区、吴起县、金台区、礼泉县、南郑区、华阴市、志丹县、榆阳区、灞桥区、凤县、长武县、勉县、眉县、陇县。

二、全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优秀单位（11个）

鄠邑区、新城区、乾县、印台区、佛坪县、三原县、富平县、宁陕县、宜川县、甘泉县、平利县。

三、全省县级防震减灾工作先进个人（16个）

苗胜利、陈慧、雷春鸣、胡崇花、倪江陵、裴苗、陈辉、王筱鸿、张海宁、刘峰、苏小茹、来斌、陈雅妮、唐嘉、苏永亮、赵海鹏。

望以上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创佳绩，全省各地县级地震工作部门要以上述单位和个人为榜样，继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论述、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讲话及关于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重要讲话精神，加强管理、完善措施，努力工作，聚力推进我省防震减灾事业现代化建设，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风险。

陕西省地震局

2019年12月9日

|  |  |
| --- | --- |
| 陕西省地震局办公室 | 2019年12月9日印发 |